

吴忠市财政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政府公开办公室相关工作要求，现发布《吴忠市财政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市财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吴忠市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充分运用门户网站、政务微信、微博等形式，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布财政政策和财政数据，全面推进财政预决算、财政收支情况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保障公众权益的重要工作来抓，主动作为，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在政府门户网站“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栏目对市本级一级单位预决算、2022 年吴忠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等信息进行公开，包括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有关情况以及财政收支分析等信息 19 条，行政执法公示信息 18 条，公示会计职称技术资格考试、代理记账资格审批结果等办事服务事项 10 条。

全年通过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7 条，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公开信息涵盖范围比较全面，信息内容清晰有针对性，方便群众办事查阅。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全年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 件，办结 9 件，1 件结转至下年办结。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进一步完善规章制度。2022 年 6 月，我局制定了《“吴忠财政”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对内容管理、信息发布程序、微信公众号管理人员等内容作了进一步明，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二是进一步落实保密措施。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基本原则和操作规程，本着“公开不涉密，涉密不公开”的要求，各科室要确保信息的准确性、时效性和适用性。对于来源不明、内容不准确、涉密的信息不予发布，严谨规范，防止泄露国家秘密和个人隐私。

（四）平台建设情况。我局积极创新政务公开的新载体、新形式，使政务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对“吴忠财政”微信公众号、微博进行严格管理，从“只发布文字信息”转变为“版面美观、内容规范、实时更新”，更加注重发布质量，及时更新财政数据，全年通过微博和公众号推送 51 条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严格落实公文处理和信息审核制度，对公开信息进行逐级审批、层层把关，确保信息发布的时效性、保密性、安全性和合规

性。加大对发文、信息发布、宣传报道等方面的监管力度，从源头上堵塞问题漏洞。同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局年度效能考核中进行量化考核，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3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序号 姓名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	0	0	0	0	0	1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9	0	0	0	0	0	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9	0	0	0	0	0	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较好的完成了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如：政务新媒体管理有待加强等问题。下一步，市财政局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规定，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推动财政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二是进一步加强政务新媒体管理。充分发挥“吴忠财政”微信公众号及微博平台的重要作用，切实加强内容保障，更好发挥政务新媒体传播速度快、受众面广、互动性强的优势。开展政务新媒体自查工作，推动落实主体责任，及时更新内容，切实做好内容建设工作。三是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质量。在门户网站积极发布重要政策文件、政策解读、财政数据等信息的同时，紧密结合2023年重点工作，集中公开有关政策和解读，方便社会各界查阅和监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